按照《关于印发〈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188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18 年人工影响天气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予以公开，接受公众监督。监督举报电话：纪检组 0991-2639155，计财处 0991-2655232